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举办,2010年经国务院国资委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入选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审计师。

截至2023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78名,注册会计师2,533名,从业人员总数10,73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693名。

立信2023年度营业收入(未经审计)150.0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1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7.65亿元,2023年度立信共为671家上市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32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73家(含本公司)。

2.投资者保护情况 截至2023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风险。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近三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六)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七)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八)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九)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十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十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十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十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十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十六)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十七)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十八)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十九)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二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二十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二十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二十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二十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二十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二十六)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二十七)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二十八)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二十九)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三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三十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三十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三十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三十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三十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三十六)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三十七)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三十八)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三十九)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四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四十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四十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四十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四十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四十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四十六)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四十七)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四十八)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四十九)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五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五十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五十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五十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五十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五十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五十六)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五十七)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五十八)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五十九)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六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无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管措施罚款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人员75名。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至2024年3月31日,在沪上市流通股股东总数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有限售流通股股东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或冻结数量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公司负责人:李本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彦伟

2024年1-3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四、董事会意见 为确保障碍材料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决定为本次聚碳材料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申

续提供工商企业代付贸易融资5,000万元人民币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发生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674,744.84万元人民币,占本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783,088.60万元的86.16%;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650,737.06万元人民币,占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783,088.60万元的83.10%;本公

司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7,954.47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4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有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名称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17日10:00分

(五)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17日10:00分至下午15:00分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登记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本次股东大会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1. 各议案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24年3月20日和2024年4月27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 2.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

3.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

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

作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份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

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之和,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

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之和,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